

证券代码：831779

证券简称：卓越信通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北京卓越信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2 月 1 日收到董事（刘宁）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2 月 1 日收到董事会秘书（刘宁）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 2021 年 2 月 1 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本次**辞职**董监高是否涉及董秘变动： ☒是 ☐否

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杨国文电话：010-51285116-202，邮箱：ygw@transcendcom.cn，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后厂村路 55 号卓越科技楼。

（二）**辞职**原因

刘宁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和董事会秘书职务。

二、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本次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刘宁先生的辞职将在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董事后生效，在新任董事就任前，刘宁将继续履行公司董事职务。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刘宁先生辞去董事职务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将尽快提名新任董事人选。刘宁先生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将尽快聘请新任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的工作已于 2021 年 2 月 1 日交接完毕，在新任董事会秘书任命之前，由董事长杨国文代为行使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职责。

公司董事会对刘宁先生在职期间为公司的发展做出的努力和贡献深表感谢。

三、备查文件

刘宁《辞职信》

北京卓越信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 日